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柘中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柘中电气”或“子公司”)为成套开关设备业务拓展需要,于2016年12月30日经公司2016年第五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向深圳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2,200万元,资助方式为无息借款,资助期限至2017年3月31日,由上海易普集机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详情请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1日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58)。

截至本公告日,由于被资助方深圳智慧云科技有限公司资金未能及时周转到位,子公司尚未收到被资助方归还的借款,该笔借款已于2017年4月1日逾期。柘中电气已向被资助方和担保方发出了催款通知,要求对方尽快归还借款,并按照借款协议约定支付逾期还款产生的利息和罚息。

子公司于2017年4月1日收到被资助方及担保方共同出具的《延期还款承诺书》,承诺延期还款时间不晚于2017年6月30日,延期还款期间按照借款协议约定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利息,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50%计算罚息。

此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逾期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及子公司将紧密跟踪和了解被资助方和担保方的财务情况,视情况采取合适措施催收该款项,保护公司利益,并将对后续相关进展情况及时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五日